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材料通过电子邮件、书面呈报等方式送达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廊坊市广阳区永丰道 3 号廊坊发展大厦 B 座 2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为 3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丽霞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选举李丽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时止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2月25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李丽霞，女，汉族，1965年出生，本科学历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办公室主任兼业务拓展部部长。历任廊坊市国开兴廊公司副总经理、廊坊市国开万庄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负责人、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、党群部部长、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、职工董事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。